

证券代码：600526

证券简称：菲达环保

公告编号：临2023-044

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23年8月2日以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通知，于2023年8月7日在浙江省诸暨市望云路88号公司总部以现场加通讯表决的形式召开。会议由董事长吴东明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参加董事11人，实际参加董事11人（其中独立董事4名）。公司监事会成员、经营班子列席了会议。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》。

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同期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。

同意11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同意票数占参加会议董事人数的100%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内容详见同期披露的公告临2023-045号《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同意11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同意票数占参加会议董事人数的100%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董 事 会
2023年8月8日